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
服务中心预算
(2023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心概况

- (一) 中心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心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心概况

一、中心职责

根据民航局《关于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中国民用航空局外航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调整的批复》（民航函〔2020〕737号），我中心主要职责如下：

（一）受委托开展民航国际交流与合作。

（二）受委托承担民航涉外法律和政策的研究和咨询服务。

（三）承担民航局和国际民航组织等委托的文件资料翻译、提供口译服务与其他工作。

（四）为民航局指导、监督、检查外国及港澳台航空运输企业提供支持和信息服务。

（五）受委托办理外国航空运输企业驻华代表机构和港澳台航空运输企业驻内地（大陆）代表机构设立申请手续及其人员出入境和居留手续，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六）为外国及港澳台航空运输企业办理小型专包机飞行许可申请手续并提供咨询服务。

（七）为外国航空运输企业聘用中国籍空勤人员和港澳台航空运输企业聘用内地（大陆）空勤人员办理机组名单。

（八）受委托协助办理和保管民航局机关及局属单位出国人员护照、签证，为民航局邀请的外国人办理入境签证邀请手续。

- (九) 组织或承办境内外民航涉外会展业务。
- (十) 承担民航局有关涉外民航出版物的编辑出版发行工作。
- (十一) 承担中国民航“一带一路”合作平台运营实施工作。
- (十二) 承担民航国际化人才管理的具体工作。
- (十三) 承办民航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民航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内设八个部门，具体包括：行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财务部、国际合作交流部（民航“一带一路”合作办公室）、外事事务部、编译部、国际航空法研究部、国际人才部。

第二部分 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7.00	一、外交支出	16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74.00	二、交通运输支出	2,918.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47.54
四、事业收入	669.05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216.00		
本年收入合计	1,526.05	本年支出合计	3,232.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401.41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305.39		
收 入 总 计	3,232.85	支 出 总 计	3,232.85

部门公开表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3,232.85	305.39	167.00	474.00		669.05			80.00		136.00	1,401.41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2	外交支出	167.00		167.00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167.00		167.00			
2020505	对外合作活动	167.00		167.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18.31	2,138.92	779.39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2,138.92	2,138.92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2,138.92	2,138.92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779.39		779.39			
2146903	民航安全	744.39		744.39			
2146999	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4	14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4	14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89	95.89				
2210202	提租补贴	4.61	4.61				
2210203	购房补贴	47.04	47.04				
	合 计	3,232.85	2,286.46	946.39			

部门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41.00	一、本年支出	946.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7.00	（一）外交支出	16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74.00	（二）交通运输支出	779.3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305.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5.3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946.39	支 出 总 计	946.3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部门公开表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41.86	41.86					38.00	38.00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收支总预算3232.85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外交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323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7万元，占5.1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474.00万元，占14.66%；事业收入669.05万元，占20.70%；上级补助收入80万元，占2.47%；其他收入136万元，占4.21%；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1401.41万元，占43.35%；上年结转305.39万元，占9.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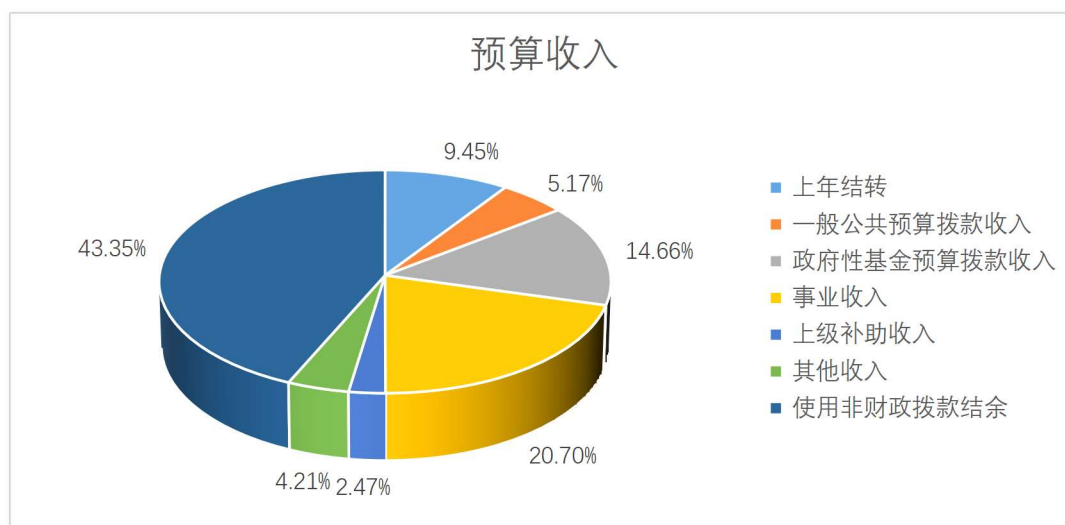


图 1 2023 年收入预算结构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3232.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86.46 万元，占 70.73%；项目支出 946.39 万元，占 29.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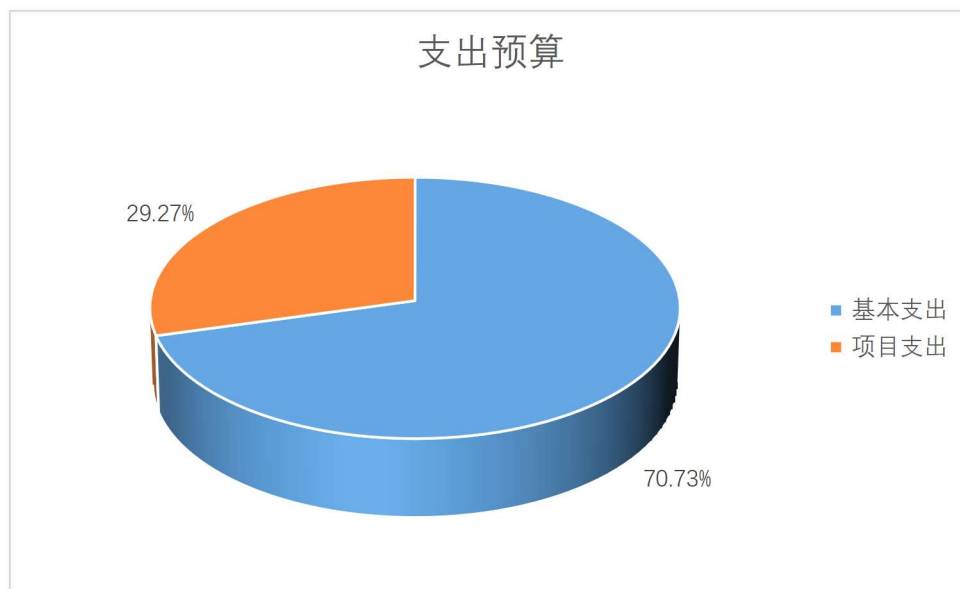


图 2 2023 年支出预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的总体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46.39 万元。收入包括：本年收入 641.00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167.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74.00 万元。上年结转 305.39 万元，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5.39 万元。

支出包括：外交支出 167.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779.3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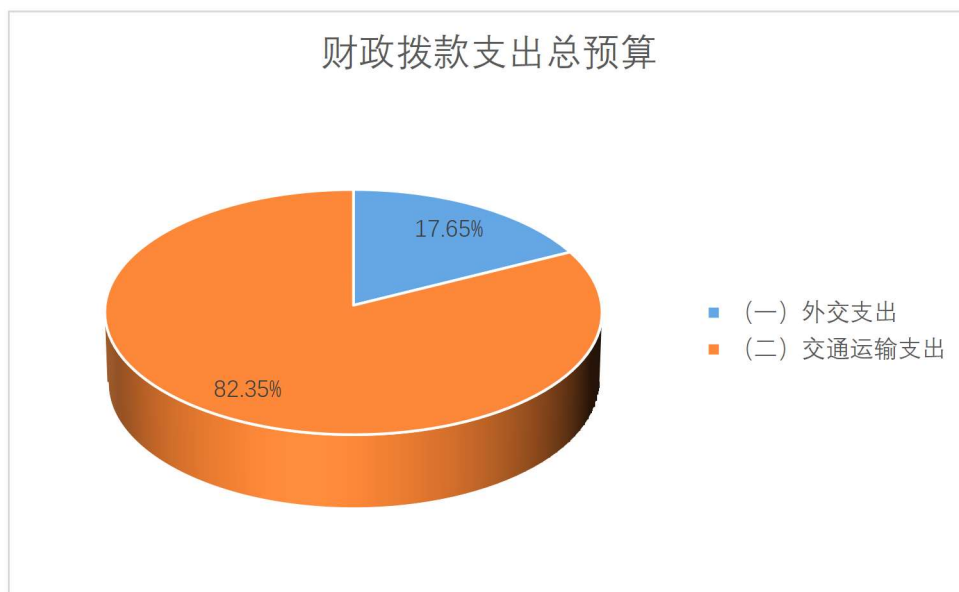


图3.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6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67.00万元。2023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压减了公用经费民航监管等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外交支出167万元，占1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的具体使用情况

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2023年预算数167.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67.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对外合作活动类项目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0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38.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3.8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8.00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开展项目公务活动发生的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74.00万元，其中：民航发展基金支出474.00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民航安全（项）2023年预算数为439.00万元，主要安排用于支持民航安全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二）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5.00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外事管理培训班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2.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7月底，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为护照签证业务用车。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2023年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946.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779.39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民航安全项目支出2023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在20223年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3个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民航发展基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单位补助收入：指本年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预算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反映民航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用于的“中国+中亚五国”民航合作、中国与东盟区域航空合作项目支出。

（二）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项）：反映民航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日常运行的基

本支出及经营支出。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民航安全（项）：反映民航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用于开展民航安全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支出。

（四）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其他民航发展基金项目支出（项）：反映民航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用于开展外事管理培训班项目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民航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民航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按房改政策规定对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民航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五部分 附件

中国与东盟区域航空合作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与东盟区域航空合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建立多层次、多渠道、全方位的交流合作机制,扩大中国民航在东盟地区的行业影响力,争取东盟及其成员国在民航双边合作上给予中方更多支持。</p> <p>1、组织实施好中国-东盟区域航空运输安排工作组第十四次会议及中国-东盟民航新技术应用推广研修班(线上云学习);</p> <p>2、探讨在后疫情时代如何提升中国-东盟民航互联互通水平。通过开展东盟航空运输市场发展现状、主要影响因素及未来发展趋势的研判,为推动中国与东盟民航领域互联互通水平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措施。</p> <p>3、提交并形成“中国与东盟航空运输市场恢复与发展的对策研究”报告。</p> <p>4、召开国内专家研讨会,共同对后疫情时代中国-东盟航空运输市场恢复与发展等议题进行探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中国-东盟区域航空运输安排工作组会议次数	1次	7.5
			组织中国-东盟民航新技术应用推广研修班次数	1次	7.5
			“中国与东盟航空运输航空运输市场恢复与发展的对策研究”	1份	7.5
			召开中国与东盟航空运输市场恢复与发展专家座谈会	1次	7.5
		质量指标	维护中国与东盟航空合作机制	机制长期稳定高效	5
			形成高质量研究报告	数据科学准确,内容丰富完整,行业特点鲜明	5
		时效指标	跟踪分析东盟民航发展趋势、战略	≤12月	5
			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及时完成	≤12月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中国与东盟航空运输经济恢复发展	一定价值	15
服务民航强国战略			产生一定价值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10	

“中国+中亚五国”民航合作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中亚五国”民航合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7.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7.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本项目的目标包括:</p> <p>(一)从工作机制探讨构建中国与中亚五国民航高层交流的机制渠道。通过开展“中国+中亚五国”民航局长会议机制的论证,明确各方民航高层合作施力点,进而确保元首会晤机制的倡议落地实施,务实推动各国民航管理机构、研究机构建立畅通交流方式。</p> <p>(二)从理论层面探讨提升中国与中亚五国民航互联互通水平的路径方式。通过开展中亚五国航空运输市场发展现状、主要影响因素及未来发展趋势的研判,为推动中国与中亚五国民航领域互联互通水平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措施,推动中国与中亚五国航空运输合作持续深化提供理论支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中国与中亚五国航空运输市场恢复与发展专家座谈会	1次	10
			“中国与中亚五国航空运输航空运输市场恢复与发展的对策研究”报告	1份	10
			整理中亚五国行业内最新资讯,通过微信公众平台推送	≥5次	10
		质量指标	维护中国与中亚区域航空合作机制	机制长期稳定高效	5
			形成高质量研究报告	数据科学准确,内容丰富完整,行业特点鲜明	5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及时完成	≤12月	5
	跟踪分析中亚国家和区域国情、法律法规、民航发展趋势、战略		12月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中国-中亚五国航空运输经济恢复发展,服务民航强国战略	有一定价值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满意度	≥90%	10

合作中心——安全保障能力提升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合作中心——安全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际合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44.39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39.00			
	上年结转		305.39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p>一、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行监管法律问题研究 (一)完成无人机国际立法的资料汇总工作;(二)按照国别研究欧盟及美国针对无人驾驶航空器监管责任认定的国内法依据及对我国的借鉴之处;(三)按照项目主管单位要求和项目需要,参加有关本主题的对外交流和国际会议,与各国和行业各个机构进行磋商。</p> <p>二、国际航空法热点事件及其应对研究 2023年,撰写项目最终报告,提炼出我国处理这些案件和事件的基本思路,为未来处理类似案件和事件提供借鉴并将研究成果予以公布。</p> <p>三、美国机场规划设计先进经验资料编译与研究项目 2023年将编译和研究16份机场规划设计类文件,形成研究摘要或报告,并研究成果对外发布。</p> <p>四、涉外应急舆情应对和中国民航国际传播力研究项目 研究和提出民航局英文网站优化和升级方案并加以实施,就境外重大舆情、外媒报道及对中国民航误读等的热点问题专门研究,组织有国际传播影响的媒体;组织境外媒体对民航进行体验式采访、报道,提高国际传播力。研究中国民航国际传播力、路径、方法等,形成研究报告;研究民航国际应急传播机制和应急预案等,形成研究报告或建议。</p> <p>五、我国民航参与经贸投资协定谈判及其实施研究项目 2023年:完成第一阶段的资料汇总,撰写国别谈判研究报告和项目研究报告,适时将研究成果予以公布。</p> <p>六、国际民航条约的运用与国际航空法经典成案研究 2023年年,分阶段按照季度,提交个案研究报告。</p> <p>七、民航安全技术专家国际化能力建设与培养 (一)航空安全技术专家参与国际民航组织专家组、技术组及相关机制情况梳理。(二)国际民航组织空缺职位跟踪与分析。(三)开展民航领域国际人才相关研究工作。(四)航空安全技术领域专家国际化能力建设培训。协助相关国际组织空缺岗位推送工作,视情安排相关培训,提高专家应聘技巧。</p> <p>八、民航安全技术国际化实施 (一)做好领导小组秘书处工作。(二)持续做好资料的整理和更新。(三)持续做好相关政策文件翻译工作。(四)依托中国民航对外合作平台助力中国民航“走出去”(五)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p> <p>九、中国民航对外合作交流平台项目 (一)APP与ACP。继续承担中方秘书处职责,持续跟踪欧美民航发达国家行业前沿资讯,加强与国内行业相关单位信息共享。</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座谈会次数	≥19次	5
				咨询报告/政策建议	≥2项	5
				出版书籍、杂志数量	1本/部	5
				研究报告数量	25份	30
		质量指标	相关报告被单位、部门借鉴使用次数	≥5次	2.5	
			研究报告内容完整性	内容完整,全面准确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高全行业安全管理、应急管理意识和能力,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持续提高全行业安全管理、应急管理意识和能力,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10	
			相关报告采用量	≥2篇	10	
促进民航国际化战略实施			促进民航国际化战略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		